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甲方：克什克腾旗农牧局

地址：内蒙古赤峰市克什克腾旗解放路中段

乙方：赤峰坤元宝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敖汉旗玛尼罕乡新星工业集中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 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补助项目（二次）CFZCKTS-X-H-260032-1 的中标（成交）结果、询价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甲方向乙方采购的货物基本情况

根据询价通知书及中标（成交）结果公告，甲方所采购的货物、服务（如有）基本情况如下：

控释掺混肥 共计 150.8 吨， NPK \geq 50% (N-P₂O₅-K₂O =27-11-12)。

二、乙方交付货物的时间及地点

（一）交付时间：合同签订后 20 日 内交齐全部货物

（二）交付地点：克什克腾旗宇宙地镇、万合永镇、新开地乡、土城子镇（具体见附件 1：克什克腾旗 2026 年转基因玉米种植者物化补贴发放一览表）

（三）乙方交付货物代表及联系电话：孟涛 19004765678

（四）甲方接收货物代表及联系电话：迟亚菲 18247636672

三、乙方交付货物的质量

（一）乙方交付的货物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货物的质量要求；2.符合甲方询价通知书对货物的质量要求；3.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货物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货物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询价通知书的相关要求、投标（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货物质量证明文件。

四、乙方交付货物的包装及标识



(一) 乙方交付货物的包装和标识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产品包装及标识的要求；2.符合甲方询价通知书对货物包装及标识的要求；3.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货物包装及标识作出的承诺、声明或保证；4.符合绿色环保、运输及安全性等要求。

(二) 货物的包装费用由乙方承担。

五、货物的运输要求

(一) 运输方式及运输线路：农用物资，禁止抛洒、雨淋、倒置。具体运输地点见附件1。乙方须按甲方指定地点、收货联系人、联系方式配送到位，不得擅自更改路线与接收人。乙方须服从甲方调度，按时装卸、按时送达，不得延误发放。

(二) 运输、保险、装卸及其他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六、甲方对货物的验收

(一) 乙方将货物送达至甲方指定的地点，应及时通知甲方。在甲方收到到货通知并在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后3日内，由甲乙双方及收货方对货物的数量、规格型号、生产厂家、品牌、外观进行验收，签署书面验收记录，汇同乙方提供的有效检测报告，共同作为验收材料。

(二) 验收合格后，采购人根据采购合同和询价通知书的约定及时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款项。验收不合格，中标供应商应按照验收中提出的意见及时整改。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民法典》。交付标准按照拟采购标的功能和质量要求交付，同时满足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及合同约定。

七、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货物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550193.8元（伍拾伍万零壹佰玖拾叁元捌角）。

八、付款时间、金额及条件

(一) 付款时间及付款金额：1、肥料全部交付并经采购单位验收合格后，达到付款条件起7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20.00%2、验收合格后3个月，达到付款条件起7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20.00%3、验收合格后6个月，达到付款条件起7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60.00%

(二) 付款条件：三方验收合格并出具验收单，乙方提供发票。

(三) 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赤峰坤元宝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敖汉旗支行

银行账号： 0526 0101 0400 25315

九、货物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适用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及磋商、谈判过程中对货物质量保证期和售后服务作出的承诺、声明或保证。

十、知识产权

乙方保证其提供的货物的全部及部分，均不存在任何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否则，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名誉及经济损失。

十一、违约条款

（一）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每延期一日，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 5%承担违约

责任。延期达到 20日，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每延期一日，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 5%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 20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拒付延期部分货物的相应货款，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三）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质量约定或乙方未履行相应的质量保证责任及售后服务义务、或存在侵权行为的，甲方有权退货，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5%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四）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 5%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十二、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 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双方协商解决。

十三、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一）提交 仲裁委员会仲裁。

00026

(二) 向 人民法院起诉。

十四、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三份，采购单位、中标（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 各执一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五、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其内容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1、附件 1：克什克腾旗 2026 年转基因玉米种植者物化补贴发放一览表
- 2、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 3、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及中标（成交）通知书
- 4、甲方询价通知书
- 5、乙方投标（响应）文件
- 6、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六、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七、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日期：2026 年 10 月 19 日



涂勇

乙方名称：（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日期：2026 年 5 月 19 日



赤峰坤元宝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孟涛

克什克腾旗2026年转基因玉米种植者物化补贴发放一览表

编号	苏木乡镇	种植面积 (亩)	物资	数量 (公斤)	负责人	联系电话
1	宇宙地镇	1350	掺混肥 (N-P ₂ O ₅ -K ₂ O =27-11-12)	33750	钟建平	18248052703
2	土城子镇	3432	掺混肥 (N-P ₂ O ₅ -K ₂ O =27-11-12)	85800	林景怡	13298032666
3	万合永镇	150	掺混肥 (N-P ₂ O ₅ -K ₂ O =27-11-12)	3750	胡斯楞	15049641778
4	新开地乡	1100	掺混肥 (N-P ₂ O ₅ -K ₂ O =27-11-12)	27500	陈红娟	15147146172
合计				150800		

